

梅里美中短篇小说全集

张冠尧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七年·北京

9819013

梅里美与他的作品

十九世纪是法国文学史上最光辉灿烂的时代。文坛巨匠巴尔扎克以广角镜般的慧眼，深刻透视了光怪陆离的资产阶级社会，写出了洋洋数十卷的《人间喜剧》；浪漫主义领袖雨果则以如椽之笔，批恶扬善，一出《欧那尼》揭开了文学史的新篇章；自然主义宗师左拉从实证主义哲学出发，像外科医生那样，通过遗传和环境的角度，剖析人的性格和思想，创作了由二十部长篇小说组成的宏篇巨著《卢贡—马卡尔家族》，还有缪塞、维尼、乔治·桑等一连串光耀文坛的名字，使人有山阴道上，应接不暇之感。但在这气势磅礴的世纪交响乐中飘出了一把小提琴悠扬嘹亮的声音，虽然没有钢琴的深沉博大，却如天籁横空，响遏行云，使人耳目一新，这就是梅里美的中、短篇小说。

如果你问法国人是否看过梅里美的《卡尔曼》，他会认为是一种侮辱。的确，提起梅里美一八四七年发表的这部中篇小说来，可以说无人不知，有口皆碑。自从一八七五年法国著名作曲家比才将之编成歌剧《卡门》以后，卡尔曼这部小说中的女主人公更是不胫而走，名传遐迩了。这部作品是他创作生涯的最高峰，文学上的代表作，是他经过十五年的酝酿，浓缩了在西班牙各地的见闻，研究了波希米亚人（即吉卜赛人）的生活习惯和语言，最后才瓜熟蒂落，一气呵成的。从这里，我们可以窥见梅里美写作态度的严谨，正如我国古人所说，十年磨一剑，自然霜刃如雪，锋利无比了。

梅里美在写出惊世之作以前，经过了长期艰苦的探索和实践。

一八〇三年，他出生于一个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是画家，师承法国新古典主义大师大卫，当过法国大革命时期国民公会的议员，站在新兴的资产阶级一边，反对没落的封建主义势力，在复辟时期被流放。母亲也擅长绘画。梅里美从小在艺术和革命的气氛中成长，从父母那里继承了对艺术的热爱，又从当时革命中感受到伟大时代的脉搏，这无疑对他日后文学创作的风格和倾向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梅里美在青年时代已经对文学艺术发生兴趣，在素描方面打下了良好的基础。虽然碍于父命，进入大学攻习法律，并取得了律师文凭，但终其一生，始终没有踏入法律界之门。毕业的翌年，便拿起了笔，投入文学创作。一八二五年，发表化名作品《克拉拉·加苏尔戏剧集》，所收入的短剧内容均为讽刺西班牙封建宫廷的故事，从风格上被认为是戏剧方面浪漫主义向古典主义发动的初次攻击，打破了传统的三一律，无异一股清新的空气，引发了正在萌生的浪漫主义嫩芽，虽是小小的投枪，但功不可没。初试啼声，便知英物，这部早期的作品不仅显示了作者的文学才能，也表现了作者对当时充满诱人色彩的西班牙浓厚的兴趣。为后来他的一连串有关这个国家的作品如《西班牙来信》、《卡尔曼》等埋下了伏笔。

一八二八年，梅里美发表了化名历史剧《雅克团》，叙述十四世纪法国农民起义反对封建压迫者的故事。雅克是贵族对农民的鄙称。当时阶级矛盾严重，农民受到的压迫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于是揭竿而起，在约翰神甫的率领下，联合因官府逼迫而落草为寇的绿林好汉，反抗贵族的统治。在紧要关头，有钱人站在封建领主一边，而广大工匠则支持农民。贵族勾结英国浪人

进行镇压。起义军由于缺乏经验而终归失败。此剧的结构虽稍嫌粗糙，人物刻画也不够细致，但却反映了十四世纪社会的主要矛盾，即农民与封建统治者的矛盾，指出了天下的贫苦人始终是一家，而富人和贵族归根结底也会联手对付广大的被压迫者这条真理。从这个剧可以看出，梅里美尽管成长于专政复辟时期，对过去拿破仑时代轰轰烈烈的革命仍然难以忘怀，对封建阶级的残暴抱着强烈的不满。这种情绪在翌年他出版的长篇小说《查理九世时代轶事》中更有进一步的表现。

这部长篇小说再现了十六世纪法国封建王室和反动教会屠杀宗教改革者新教徒的圣巴托罗缪事件。其矛头仍然像《雅克团》一样，指向封建统治者和教会凶残杀戮异己的暴行。梅里美以质朴无华的词句，通过事实而不是长篇大论去表明自己的爱与憎，但读者在客观的叙述下，毫无困难地看得出作者的内心倾向。

就在同一年，梅里美开始创作短篇小说，并专心致志在这个方向发展，写出了一连串脍炙人口的名篇。像《马铁奥·法尔戈内》，以洗练的笔触，初次使法国科西嘉岛粗犷的民风呈现在读者眼前。小说描写了一位仗义疏财，连官府也惧怕三分的豪杰，因爱子出卖了被官军追捕的绿林好汉而大义灭亲，杀子以谢天下。马铁奥·法尔戈内这个人物似乎比《水浒传》中杀惜的宋江更高了一个层次。宋江杀惜是担心自己与梁山好汉的关系被揭露，而马铁奥杀子则是铁面无私，为了顾全绿林豪客间的义气，不惜手戕亲生的儿子，这种做法，今天看来似乎荒谬，但在封建社会，却是江湖人士维护彼此之间的团结所必须采取的手段。小说的中心人物马铁奥·法尔戈内写来形象饱满，尽管没有连篇累牍的描绘，给人的印象却十分深刻。

同年，梅里美又在《法兰西杂志》上发表了另一个短篇小说

《勇克棱堡》，重现了一八一二年九月法国军队攻克俄军在莫斯科附近一个棱堡的英勇战绩。根据历史记载，此役双方的阵亡人数均在六千人以上，可见战况的惨烈。法军官兵前仆后继，终于在高喊“皇帝万岁！”声中冲进了棱堡。应该指出，梅里美在完成这篇小说的创作时，拿破仑失败已经是十四年前的事了。但人民虽然身处王朝复辟时代，却没有忘记拿破仑叱咤风云，法兰西军队横扫欧陆各封建王朝的辉煌岁月。作家在这里反映了人民的情绪。他在给朋友的一封信中曾经这样写道：“请您想想，如果连作战的英雄气概也失去了，那么法兰西民族还剩下什么呢？”由此可见，梅里美对过去充满了依恋之情，而不是追逐时尚，向复辟王朝唱赞美歌。

梅里美小说的主题不仅有对过去英雄时代的怀念，也有对当代社会丑恶现象的鞭挞。他继承了十八世纪先贤如孟德斯鸠、伏尔泰的人道主义传统，写出了揭露和批判贩卖黑奴这种罪恶行径的名篇《塔曼戈》。我们知道，在一八一五年的维也纳大会上，欧洲各主要国家都在禁止贩卖黑奴的声明上签了字，但禁之不力，因而禁而不止。贩奴者依然大有人在，而且更隐蔽，方法更残酷，手段更毒辣。小说的主人公是非洲部落的首长，也是掳掠和贩卖自己同胞的人贩子。他与白人船长勒鲁勾结，干着这罪恶的营生。不料天网恢恢，后来也被狡诈凶残的船长掳上了贩奴船，与前一天被他卖给白人的黑奴一样监禁在舱底，忍受着非人的对待。他逐渐从迷惘中清醒过来，鼓动黑奴奋起反抗。他的转变获得了同胞们的原谅。经过一场浴血苦战，以他为首的黑奴把船长和所有的船员杀光，但是却没有能力驾驭那艘“只听从白人命令”的帆船，返回非洲。在海上漂流的过程中，黑人们一个个饥渴而死。只有塔曼戈一人半死不活地被一艘英国船救起，但亦难以还乡，终于悲惨地在伦敦了却残生。这篇小说文

笔朴实无华,没有令人厌烦的心理描写,有的只是强烈的讽刺,除了对贩奴的行为进行了无情的抨击之外,还揭示了一条真理,就是:一个民族要掌握自己的命运,必须掌握现代化的科学技术,否则,即使获得了解放也难以保卫并最终会再度失去宝贵的自由。塔曼戈和他的同胞打碎了身上的枷锁,但却不懂得使用罗盘和船帆,终于也逃脱不了悲惨的结局。

随着《塔曼戈》的发表,梅里美短篇小说的创作开始进入高潮。一八三〇年又发表了描写上流社会男女之间嫉妒心理的《古瓶恨》和赌徒作弊获胜后悔恨交加,除了死亡无法解脱的《一盘棋》。是年六月,他遨游梦寐以求的西班牙。他并不停留在首都马德里,而是走遍了科尔多瓦、塞维利亚、卡迪斯、瓦伦西亚和巴塞罗那。旅途所至,广泛搜集各地的民风和传说,以充实自己的文学创作。这期间,他写了书信体的游记《西班牙来信》,对西班牙斗牛的风俗和异邦人物,甚至当地行刑的经过都有精辟的描绘,词句简练,往往着墨不多,而人物和情景已跃然纸上。

梅里美兴趣广泛,涉猎颇多,举凡历史、考古、哲学,甚至星相学,都有很深的造诣,并精通多种语言,除了拉丁语、希腊语和一般的欧洲语言如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英语外,对吉卜赛语(即波希米亚语)、立陶宛语也有研究,这一点在以后的作品如《伊尔的美神》、《卡尔曼》、《洛奇》中充分显示出来,使作品增加了不少与众不同的韵味和异国情调。他是少有的把语言研究的知识与文学创作结合得天衣无缝的作家之一。

一八三四年,他被任命为历史文物考察官。这一职务给他提供了周游列国,广泛接触各地风土人情的机会,陆续发表了叙述西班牙传说中的风流浪子唐璜如何放下屠刀、改恶从善的《炼狱之魂》,和充满神秘色彩的《伊尔的美神》。

一八三九年,梅里美与好友司汤达联袂同游科西嘉。这次

行程中耳闻目睹的一切重又唤起他在写《马铁奥·法尔戈内》时所产生的创作冲动。这个地中海的岛屿具有悠久的历史和文化,原属意大利,一七六八年才割让与法国。但居民始终保留着独特的风俗习惯和语言,并不把自己看作是法国人。爱好研究和猎奇的梅里美像探险者进入神秘而未经开垦的处女地一样,根据搜集到的资料,欣然命笔,写下了传世之作中篇小说《高龙芭》。小说记录的是科西嘉岛上特有的“家族仇杀”这一古老风俗,即家族中一个成员受辱或被害,其他成员有向对方及其家族复仇的责任,这种仇杀代代相传,迄无了期。小说的主人公高龙芭是一位美丽刚强而又聪明过人、能够出口成歌的山村少女,有敢作敢为之风,无柔媚纤弱之态。因为父亲被律师出身的村长父子谋害而死,便千方百计鼓动原在法国当兵、拿破仑失败后被强迫退役的兄长奥托回乡为父报仇。而在法国受教育、具有法制观念的兄长却认为谋杀证据不足,更兼离乡已久,父死多年,复仇观念已经淡薄,不愿贸然从事。回到家乡以后,经不起妹妹多次巧计安排,复仇之念再度萌生。终于在一次遭敌伏击之中,虽身受重伤,仍然后发制人,将村长的两个儿子,一枪一个,结果了性命,报了杀父的血海深仇。小说不仅塑造了高龙芭这个有智有勇的科西嘉少女的形象,还把她与奥托的女友、英国上流社会的小姐莉迪亚作了比较,一个是大自然的女儿,纯朴粗豪,另一个是文明社会的千金,温文典雅,各有其可爱之处,但作者似乎对前者情有独钟,不吝笔墨,而以后者为烘托,形成巨大的反差,加上十九世纪科西嘉的山川景物,使人有处身于另一个世界的感觉。全篇情节紧凑,结构严密,达到了无懈可击的程度。而对绿林好汉的描写,比《马铁奥·法尔戈内》又进了一步,给人的印象是,这些得罪了官府而亡命山林草泽的所谓强盗,并非一味作奸犯科之辈,他们获得人民的同情,在关键时刻,能够冒被抓

入狱的危险，挺身而出，申张正义。他们与那个因王朝复辟，靠关系当上了村长，横行乡里，随意杀人的律师之间的区别是善与恶、正与邪的区别。这就是表现在人物刻画上作者的美学观点。山村野人，化外之民，比起文明绅士、多谋律师，自有其可爱之处。这一点，在四年后他所写的《阿尔赛娜·吉约》中表现得更为具体。因社会的不公而沦落风尘的女子阿尔赛娜有一颗真诚善良的心，而那位以上帝名义行善济世的上流贵妇德·彼埃纳夫人实际上不过是个冷酷无情的虚伪君子，难怪小说一经面世便引来社交界的贵人们一片声讨责难了。

一八四三年，梅里美以考古和研究历史文物的成绩被选为铭文和美术学院院士，翌年，又获得了法兰西学院院士的荣衔。此时，他在短篇小说的创作上已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一八四七年发表的《卡尔曼》使他名垂不朽。这部脍炙人口的名篇其实无须介绍，凡是对外国文学稍感兴趣的人无不知道那个桀骜不驯、大胆泼辣、敢爱敢恨、把自由看得高于一切的波希米亚姑娘。她视国家律例和社会道德如无物，完全按自己的意志行事。别人得罪了她，她毫无顾忌地报复。为了免受缱绻之苦，她怂恿押送她的士兵何塞放了她。而何塞因为爱上她，宁愿做了走私犯。但他天性嫉妒，最后虽然成了她的罗姆（波希米亚语：丈夫），却失去了她的爱情。卡尔曼认为他们之间的缘分已尽，宁愿被他亲手杀掉也不愿继续爱他。小说把故事的情节和对波希米亚这个民族的研究结合在一起。卡尔曼是否就是这个四海为家、没有祖国的民族的缩影呢？这个问题我们留给历史学家、人种学家和民俗学家去回答，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就是波希米亚人热爱自由，他们有自己的道德标准，愿意无拘无束地生活。他们都鄙视现代文明，所以往往被看作是现代社会中未开化的野人。梅里美把何塞和卡尔曼这两个人物作了比较。当何塞触犯了法

律,成了现代文明社会叛逆者的时候,他是卡尔曼的同路人,而一旦他心中萌生了嫉妒这一文明人自私的感情时,他们之间便产生了裂痕,终于演变成水火不容的矛盾。这种冲突是文明与自然的冲突,是桎梏与自由的对立,即使何塞最后让步,卡尔曼仍忠于自己的理想,知道他们之间这种冲突是不可调和的,将来也必然会以这种或那种形式重复出现,故而拒绝屈服,宁死也不妥协,因为她追求自由生活的理想已经破灭,她的精神支柱崩溃,生命对她也就无所谓了。而何塞则为了爱情,宁愿放弃到美洲安分守己地过日子,答应重操走私的旧业,在最后关头表现动摇。两个人物,两种性格,对比何其鲜明。何塞表面是铮铮铁汉,其实内心软弱,卡尔曼外貌娇媚而意志坚强。相形之下,更显得卡尔曼对理想的忠贞。无论世人从何种角度,对卡尔曼有什么看法,也不能不承认这一点。这也许就是卡尔曼这个人物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缘故。

《卡尔曼》标志着梅里美创作生涯的顶峰,但并非一蹴而就,作品凝聚着他长期积累、观察和思考的努力。事实上,从一八三〇年第一次西班牙之行起,他便对流传在民间的有关何塞·马利亚这个绿林好汉的故事感兴趣。在《西班牙来信》中,他已塑造了这个人物的雏型,而在他的素描集里,一个波希米亚姑娘即未来卡尔曼的轮廓也早已出现。一八四〇年再度访问西班牙时,他进一步丰富了这两个人物的形象。所以,一八四五年的《卡尔曼》是他长期酝酿的结果,无论在人物的刻画和情节的安排上都堪称是他文学上的代表作。

从一八四八年起,梅里美出入宫廷,成为拿破仑三世之妻王后欧仁妮沙龙的常客,宴游征逐,过着上流社会声色犬马的生活。壮志消沉,一连十多年,没有再从事写作。即使后来重新提起笔来,也无非为了娱悦沙龙中的贵妇名媛,不是格调不高,便

是充满神秘主义色彩，无复《高龙芭》、《卡尔曼》那样动人心弦的佳作了。

梅里美不是多产作家。除了初期的几个短剧和两部长篇之外，只给我们留下二十来部中短篇小说。但这些已足以使他的名字与十九世纪的各个名家并列。从作品内容的广泛、反映时代的深度上看，梅里美比起他们似乎稍逊一筹，但其风格、技巧和艺术魅力却达到了别人难以企及的地步。正如他的挚友、《红与黑》的作者司汤达所说，梅里美的风格和行文“干净利落”、“不事雕琢”。的确，梅里美的小说没有冗言赘语、令人厌烦的细节描写和心理分析，像一位丽质天生的少女，不必借助脂粉，自有倾国倾城的风韵。拿《高龙芭》和《卡尔曼》这两篇作品来说吧，不仅内涵丰富，情节曲折，在别的作家笔下，大可以写成洋洋数十万字的巨著，但梅里美却去枝刈蔓，将之浓缩成数万字的中篇，叙事清晰，层次分明，内容紧凑，无多余之笔而有感人之力。这是和他早年的家庭影响分不开的。他父亲是画家，他自己也有绘画的天赋，至今还留下一册素描集，而素描的特点正是线条清晰，意在传神而不加渲染。这一特点使用到文学创作上便是文句洗练、语言简洁，不以篇幅取胜，而以情节见长。梅里美在文学生涯中经过一个阶段的实践，终于找到了适合自己的文学形式。历史文物考察官的职务又给他提供了周游各地的机会，加上本身多方面的兴趣和才能，使他的作品充满异域风光和情调。我们不应该教条主义地要求每一个作家都走在时代的前面，立场鲜明地对待重大的政治问题，甚至指出社会发展的道路，那是不现实的。反映民间疾苦的诗圣杜甫固然伟大，但歌颂祖国大好河山的诗仙李白也一样能领时代的风骚。在这层意义上，梅里美的中短篇小说能够获得世人的欣赏也就不足为奇了。

最后还有一点要说明的是，拙译的这部《中短篇小说集》包

括了梅里美的全部中短篇小说，其中有的是首次介绍给中国读者，有的过去已有中译本，但为了统一译文的风格，遵人民文学出版社之嘱，不避续貂之嫌，一并译出，奉献于广大读者之前，敬希各位同行指正。

张冠尧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于北京

目 次

梅里美与他的作品	张冠尧 1
马铁奥大义灭亲	1
查理十一的幻觉	15
勇克棱堡	23
塔曼戈喋血贩奴船	29
费德里哥	50
古瓶恨	61
一盘棋	88
西班牙来信	
——寄与巴黎杂志社社长	105
阴差阳错	159
炼狱之魂	224
伊尔的美神	284
高龙芭	317
风尘血泪	449
卡尔曼	496
奥班神甫	554
吕克莱斯夫人街	569
蓝色房间	594
熊人洛奇	609

琼玛..... 652

补 篇

决斗..... 667

一场战役..... 675

龙地诺的故事..... 680

马铁奥大义灭亲

出维基奥港^①，向西北，朝岛^②的内陆走，地势迅速升高。沿着迂回曲折、沟壑纵横、时有巨石拦路的羊肠小径走三个钟头，便来到一片莽林边缘。莽林是科西嘉牧羊人的家园，得罪了官府的人藏身之地。须知科西嘉的农民，因为省得给地里施肥，便点火烧荒。即使火势蔓延，超过了需要的范围，他们也听之任之。不管怎样，树木成灰，深入地表，作为肥料，在其上播种，肯定有好的收获。麦穗刈了以后，麦秆也懒得收。没烧尽的树根留在土里，到了来年春天，又发芽抽枝，长出茂密的林木，不消几年，高度便可达七八尺^③。这种砍后重生的林木，被称为“莽林”，包种各种各样的树和灌木，枝桠缠绕，杂乱无章。只有手持斧头才能在其中开辟道路。有时莽林枝叶浓密，连野羊也难以进入。

如果你杀了人，就到维基奥港的莽林中去好了，只要带一支好枪、火药和子弹，保证你平安无事，但别忘了带一件有风帽的斗篷，作为被褥。牧羊人会向你提供牛奶、乳酪和板栗。除了到城里补充弹药的时候以外，你完全不必担心官府的缉拿和死者家属的报复。

① 维基奥港，法国科西嘉岛东南部港口，当时与内陆交通很不发达。

② 即科西嘉岛。

③ 指法尺，法国古长度单位，相当于今之三二五毫米。下同。

一八××年我在科西嘉的时候，马铁奥·法尔戈内所住的房子距莽林只有二公里之遙。马铁奥在本地堪称富户，生活优裕，换句话说，靠畜产品为生，但不必躬亲劳作，自有逐水草而居的牧羊人替他在山间各处放牧畜群。在我下面要叙述的那件事发生以后两年我见到他的时候，觉得他只有五十岁，身材矮小而壮实，头发乌黑而鬃曲，鹰钩鼻子薄嘴唇，一双大眼炯炯有神，皮肤像靴子里儿的颜色一样。当地神枪手大有人在，但即便如此，他的枪法也是出类拔萃的。举例说吧，他打岩羊从不用大粒霰弹，而是在一百二十步的距离，随意一枪，或打头部，或打肩胛，将岩羊杀死。夜里和白天一样，百发百中。他这种本事是别人告诉我的，对没到过科西嘉的人来说，也许难以相信。曾经有人把一根点着的蜡烛放在八十步以外，蜡烛前面再放一张盘子大小的透明纸。他举枪瞄准，然后将蜡烛吹灭。一分钟后，他在一片漆黑中扣动扳机，四次中有三次能把纸一枪打透。

这种超凡的身手使马铁奥远近闻名。据说，他对朋友很讲义气，对敌人却毫不留情。而且热心助人，乐善好施，因此与维基奥港整个地区的人都能和睦相处。但传说在他娶妻的地方科尔特^①，他曾经毫不手软地消灭过一个情敌，而这个对手无论在战场或情场上都是个可怕的人物。至少大家认为，那个情敌对着悬挂在窗口上那面小镜子刮胡子的时候，被人一枪致命这件事是马铁奥干的。事情寢息以后，马铁奥结了婚。他妻子吉乌赛芭最初给他生了三个女儿，他十分恼火，后来终于生了个儿子，取名福图纳多。此子一代单传，成了家庭的希望。女儿都嫁得不错，她们的父亲在需要的时候，完全可以指望女婿们拔刀相助。儿子年方十岁，但已经看得出将来必成大器。

① 科尔特，科西嘉中部城市。

一年秋天，马铁奥大清早便和妻子出门，去巡视在莽林一块开阔地上放牧的羊群。小福图纳多想跟他们去，可是路途太远，再说也要留个人看家，因此，父亲没有答应。后来他会不会后悔，诸位看下去便知分晓。

马铁奥走了已经好几个钟头，小福图纳多安静地躺着晒太阳，两眼凝视蓝色的群山，心中想着，星期天要到城里他的一个人称“班长”^①的叔叔家吃饭这件事。突然间，他的思路被一声枪响打断了。他站起来，转身向发出枪声的平原望去。接着，枪声又起，时断时续，但越来越近。终于在从平原通往马铁奥那座房子的小径上出现了一个人，头戴普通山民那种尖顶无边软帽，满脸胡须，衣衫褴褛，拄着火枪，困难地走过来。他大腿上刚中了一枪。

这人是强盗^②，夜间进城买火药，回来的路上，遭到科西嘉地方军^③的伏击。他奋力自卫，冲出包围圈，军队紧追不舍。他以岩石为掩护，且战且退。但身后追兵不远，再说他负了伤，没法在被追上之前逃进莽林。

他向福图纳多走去，对他说：

“你是马铁奥·法尔戈内的儿子吗？”

“是的。”

“我，我是吉阿内托·萨恩彼埃罗，黄领子^④在追我。快把

① 过去科西嘉农民反抗封建领主时各村的起义领袖，后仍沿用以称呼村镇中财雄势大、有一定司法权力之乡绅。根据古老的习惯，科西嘉人共分五个等级，即：贵族（其中包括达官贵人与领主）、班长、市民、平民和外国人。——作者原注

② 指犯了案而被迫逃亡的人，相当于我国古代的绿林好汉。

③ 科西嘉地方军，政府近年来在科西嘉成立的武装组织，与警察共同维持治安。——作者原注

④ 士兵制服为褐衣黄领，故名“黄领子”。

我藏起来，因为我已经走不动了。”

“如果我没得到我爹的允许就把你藏起来，他会怎么说呢？”

“他会说你做得对。”

“谁知道呀？”

“快把我藏起来；他们快到了。”

“等我爹回来再说吧。”

“叫我等？岂有此理！他们五分钟之后就到了。快，把我藏起来，否则我就宰了你。”

福图纳多不慌不忙地回答道：

“你的枪空了，腰带里也没子弹了。”

“我有匕首。”

“但你追得上我吗？”

说着他一纵身，跳到那个人够不到的地方。

“你不是马铁奥·法尔戈内的儿子！难道你眼睁睁让我在你家门口被捕不成？”

孩子似乎心里一动。

“如果我把你藏起来，你给我什么东西？”他边说边走过来。

那位绿林好汉在悬挂在腰带上的一个皮口袋里摸了摸，掏出一块五法郎的硬币，这钱大概是他留着买火药的。福图纳多见了银币便眉开眼笑，一把抢了过来，对吉阿内托说道：

“你不用害怕。”

说罢，他立刻在房子旁边的干草堆里扒开一个大洞。吉阿内托蹲在里面。孩子用干草把他盖好，留点空气让他呼吸，同时又不致使人怀疑干草里藏着个人。另外，他又想出了一条别出心裁的妙计，抱来了一只母猫和一窝小猫，放在草堆上，好让人以为最近没有人动过这堆干草。接着，他发现屋旁小道上血迹，便小心翼翼地用尘土盖好。做完这一切以后，他镇定自若地